

聚焦全面深化改革,完善市场监管体系

●周志辉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是在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关键时期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会议。全会对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作出战略部署,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矗立起新的里程碑。当前,长沙正处于锚定“三高四新”美好蓝图,加快打造“三个高地”、建设全球研发中心城市的关键时期,全市市场监管系统将深入学习贯彻全会精神,聚焦发展大局,紧紧围绕处理好效率和公平、活力和秩序、发展和安全等重大关系,深度谋划和务实推进各项改革任务,努力在建设现代化新长沙中彰显市场监管作为。

聚焦“深化党的建设制度改革”要求,着力建强政治机关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要“以调动全党抓改革、促发展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为着力点,完善党的建设制度机制”;要“健全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机制。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我们必须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带头做到“两个维护”,带头深化理论武装,带头夯实基层基础,带头正风肃纪反腐,全面提高机关党建质量,不断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要统筹推进基层党组织建设,着眼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完善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推动各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要坚持党管干部原则,鲜明树立选人用人正确导向,大力选拔政治过

硬、敢于担当、锐意改革、实绩突出、清正廉洁的干部,推动形成能者上、优者奖、庸者下、劣者汰的良好局面。要聚焦解决不敢为问题,研究制定落实“三个区分开来”实施办法,正确看待干部在履职中的失误和错误,把从严管理监督和鼓励担当作为高度统一起来,旗帜鲜明为担当者担当、为负责者负责、为干事者撑腰、为创新者鼓劲。要纵深推进正风肃纪。坚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驰而不息纠“四风”正作风。深入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加强党员干部教育管理监督,主动接受纪检监察机构监督,推动主体责任、监督责任贯通协同。深入推进作风建设三年攻坚专项行动,持续擦亮“清廉市监”品牌,建设模范政治机关。

聚焦“构建全国统一大市场”改革要求,着力营造公平竞争市场秩序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要构建全国统一大市场,“推动市场基础制度规则统一、市场监管公平统一,市场设施高标准联通”。我们必须顺应“构建全国统一大市场”的改革要求,坚持制度、监管、改革一体推进,持续深化商业秘密保护试点城市建设,扎实推进全国商业秘密保护创新试点工作。要优化企业发展环境,强化公平竞争审查,全面清理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认真审查歧视外资企业和外地企业、实行地方保护的各类优惠政策,保

证各类企业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要狠抓反不正当竞争执法,聚焦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突出教育、公用事业、工程建设等重点领域,加强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维护公平竞争、竞争有序的市场秩序。完善全链条全生命周期信用监管体系,建立健全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制度,完善信用承诺、信用修复制度,探索信用合规机制建设,加强重点领域违规收费行为治理,切实减轻企业和群众负担。

聚焦“完善市场准入制度”改革要求,着力优化市场准入退出体系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要“完善市场准入制度,优化新业态新领域市场准入环境。深化注册资本认缴登记制度改革,实行依法按期认缴”“推进企业注销配套改革,完善企业退出制度”。这进一步改进市场准入退出制度,健全简约高效、公正透明、宽进严管的准入准营规则,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我们必须顺应“完善市场准入制度”的改革要求,运用改革的思维推进简政放权、优化营商环境,持续激发经营主体活力和动力。要着眼畅通市场准入通道,严格落实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全面推进注册资本认缴登记制度,大力实施经营主体提质行动,全面深化重点行业和优质企业梯度培育,优化经营主体结构,提升经营主体质量。要优化市场准

聚焦“健全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体制机制”改革要求,着力推进质量标准提升行动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要“健全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体制机制”“健全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体制机制”“以国家标准提升引领传统产业优化升级”。我们必须顺应“健全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体制机制”的改革要求,以发展新质生产力为方向,以服务特色优势产业发展为目标,加快培育以质量、标准、计量、品牌等为核心的产业发展新优势,以质量振兴推动经济振兴、产业振兴。要开展质量基础设施助力产业链供应链联动提升行动,充分发挥岳麓高新区双国家级平台作用,优化整合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体系,推动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长沙基地、国家智能网联汽车检测中心、衡山实验室等项目投产达效,打造一批具有全国一流水平的计量科技创新和产业测试服务基地。要加强标准引领,以标准引领“两新”升级,有效推进大规模设

入环境,认真落实“全国一张清单”,持续强化“个转企”等惠企政策,全面推进企业开办标准化规范化,关注互联网+、共享经济、数字经济等新业态、新领域市场主体发展需求,有效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和生产经营成本。要破解企业退出难题。全面落实“高效办成一件事”,以“一照通”改革为主抓手,加快准入准营、股权转让等“一件事”集成改革,优化提升经营主体全生命周期便利度。畅通准入退出通道,探索实施商事主体登记确认制改革和歇业登记“一件事”改革,注销企业实现“同城通办”,降低经营主体退出成本。要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综合运用多种手段,加快构建分级分层、科学监管、末端发力、终端见效的监管机制。

聚焦“健全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体制机制”改革要求,着力推进质量标准提升行动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要“健全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体制机制”“健全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体制机制”“以国家标准提升引领传统产业优化升级”。我们必须顺应“健全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体制机制”的改革要求,以发展新质生产力为方向,以服务特色优势产业发展为目标,加快培育以质量、标准、计量、品牌等为核心的产业发展新优势,以质量振兴推动经济振兴、产业振兴。要开展质量基础设施助力产业链供应链联动提升行动,充分发挥岳麓高新区双国家级平台作用,优化整合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体系,推动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长沙基地、国家智能网联汽车检测中心、衡山实验室等项目投产达效,打造一批具有全国一流水平的计量科技创新和产业测试服务基地。要加强标准引领,以标准引领“两新”升级,有效推进大规模设

聚焦“完善公共安全治理”改革要求,着力守牢市场监管领域安全底线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要“完善公共安全治理机制”“完善安全生产风险排查整治和责任倒查机制”“完善食品药品安全责任体系”。我们必须遵循“四个最严”要求,全面落实食品药品安全党政同责,加强安全风险防控,着力构建预防为主、风险管理、全程控制、社会共治的安全治理体系,确保重大风险发现在萌芽之时、解决在事故之前。要抓实食品安全监管。巩固全国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成果,遵循“四个最严”要求,统筹抓好落实“两个责任”,扎实开展“食品生产监督检查水平提升年”行动,持续推进校园食品安全问题治理,切实提升群众在食品安全领域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要强化药品安全监管。深入推进药品安全巩固提升和药品监管提质行动,发挥长沙生物医药公共技术服务平台支撑作用,强化高风险产品监管和不良反应监测,确保用药用械安全。要加强工业产品安全监管。深入推进产品合格证制度,扩大数字合格证使用覆盖面,增强产品质量追溯能力。加强获证企业证后监管,加大重点产品监督抽查和专项治理力度,督促企业把好出厂检验关。深入开展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加大消费类缺陷产品召回力度,严防重大安全事故。要落实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扎实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深入开展特种设备领域城市运行安全常态隐患排查整治,完善安全隐患排查机制,加强生产、使用、检验等各环节安全隐患查整分离、逐月销号、联合督办,提高设备质量安全水平。

(作者系长沙市市场监管局党组书记、局长)



推动长沙科技与文化深度融合的路径分析

●杨维

今年3月,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时强调,要探索文化和科技融合的有效机制,加快发展新型文化业态,形成更多新的文化产业增长点。近年来,长沙市在推动科技文化融合发展、释放双重发展优势上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在此过程中,也存在原始创新能力不强、融合程度不深、政策合力不够、深度融合服务体系不优等问题。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结合长沙科技应用实践和文化产业发展实际,笔者认为,有以下几条路径可供参考。

一、搭建创新平台,促进科技创新链和文化产业链精准对接

近年来,长沙在软硬件开发上有较大突破,例如自主研发处理芯片(GPU)填补国内空白,研制全球首款1.5亿大靶面和光场相机镜头等。但是在音视频设备、数字化运营、智能中枢、关键芯片、8K前端摄录设备等对外依赖程度还比较高,相关设备装备和核心技术受制于人,面临不少“卡脖子”技术难题。

借鉴美国硅谷、北京中关村等国内外成功的创新平台案例,可通过明确平台定位与目标,整合创新资源,构建创新生态、优化服务机制,强化成果转化与市场推广等措施的实施,组织长沙地区重点高校、顶尖科研院所机构、创新能力强的企业,聚焦产业技术关键领域,打造核心技术协同攻关平台,推动成果转化,推动“科技+

文化”产业的高质量发展。此外,还应加强统筹规划和资源整合,支持和推动实验室申报全国重点实验室,努力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科技创新高地。

二、抓实场景落地,加快形成“科技+文化”融合发展新质生产力

长沙有着丰富的文化资源,其中包括悠久的历史文化、厚重的革命文化、活跃的现代文化,这些都成为科技创新和文化产业深度融合的土壤。针对当前存在的科技对文化的呈现和支撑发展不够等问题,我们可以在场景应用方面进行深度挖掘和开发。

比如,深度挖掘5G、4K/8K超高清、虚拟现实、人工智能等技术与文化旅游、文化消费、乡村振兴等领域的融合应用场景,打造一批应用示范标杆。支持文化数字化标准体系与数字基因库建设、红色经典影视作品4K/8K修复应用,以优质精品内容牵引高新视频技术应用。在保持内容制作优势的同时,推动5G技术对湖湘文化资源进行数字化转化和开发。此外,还应通过科学技术应用,不断打造智慧场馆,推动博物馆、图书馆、艺术馆、非遗馆等公共文化服务机构的智能化建设,通过沉浸式演出、文创产品超市等推动公共文化服务走向文化消费市场。

三、完善相关政策,探索跨部门跨行业合作新机制

近年来,长沙对科技和文化产业融合发展给予了大力支持,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然而,在实际操作中,科技和

文化属于两个行业领域,其相关文件多由工信、科技、宣传等部门印发,最终由相关部门进行管理和实施,要实现政策的系统性、精准性和稳定性难度较大。

因此应结合长沙实际,因地制宜地出台专项扶持政策,提升政策效用,切实为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持。研究制定推出围绕“马栏山出品”鼓励音视频产业发展的专项政策,引导产业发展方向,鼓励企业积极采用虚拟制作技术创作内容,打造数字资产,促进内容资产交易。推动公共技术平台、核心资产、基金体系构建以及产业孵化,加快财税增值、资产增值、资本增值,打通从科技强到企业强、产业强、经济强的通道。针对音视频产业,按照《湖南省音视频产业发展规划(2023—2027年)》还应做到:设立支持音视频产业发展的基金,引导社会资本投入。统筹现有政策框架,将科技、工信、财政、人社、商务、金融等部门制定且适用于音视频产业发展的政策进行系统集成,让各方面政策支持力量“攥指成拳”。

四、激发主体活力,健全科技与文化深度融合的服务体系

长沙在着力提高创新平台能级,加快实现成果转化转移化、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助力创新创业孵化等方面,给科技创新和文化产业融合营造了比较好的环境,但是该服务体系还有待完善健全,从而不断激发经营主体的活力,

注入科技与文化深度融合的活水。

结合长沙实际,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着手:第一,强化人才培养和引进。继续举办“马栏山”杯国际音视频算法大赛,吸引来自全球各地各高校、研究机构与企业的选手参赛,积极吸纳顶尖算法人才入湘。支持马栏山新媒体学院、芒果学院等人才培养体系建设,加强“两山”优势学科资源和人才对接,完善开放包容、灵活性的人才引进培育体系,积极开展产教融合试点。充分发挥长沙在文化底蘊、生产活成本、城市活力、营商环境等方面的比较优势,大量吸引园区发展急需的青年人才,不断增添园区高质量发展的生力军。第二,完善投融资机制。一方面,拓宽投融资渠道,鼓励社会资本参与科技与文化融合项目,通过风险投资、私募股权等方式拓宽投融资渠道,为项目提供充足的资金支持;另一方面,建立多元化投融资体系,构建政府引导、市场主导、社会参与的多元化投融资体系,为科技与文化融合项目提供全方位、多层次的资金支持。

五、培育领军企业,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业集群

领军企业拥有较大的市场份额和创新能力,是促进产业链融合的中坚力量,对产业的高质量发展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长沙在数字文化产业拥有万兴科技、芒果超媒

等龙头企业,在数字文化内容生产、传播方面具有显著优势。但是相较于上海、北京、广州等地,存在龙头企业数量不足、“链头”企业带动力不强等问题。

因此,应通过政策扶持和市场引导,培育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影响力的文化科技领军企业,带动整个产业链的协同发展。例如,可以以华为湖南区域总部落户马栏山为契机,与华为展开深入系统战略合作,进一步推进马栏山华为音视频创新中心建设,积极构建华为音视频技术全产业链生态体系,打通“采、编、播、传、显”五环,补全“产业链、创新链、人才链、供应链”四链,努力建成全国“规模最大、种类最全、质量最高、成本最低、速度最快”的内容生产基地。与此同时,还应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加大对中小企业的扶持力度,提供融资支持、市场开拓等帮助,激发中小企业的创新活力,推动其在科技与文化融合中发挥重要作用。做实“科技+文化”型中小微企业引引,围绕科技人员、研发投入、科技成果等评价指标,做好企业创新能力评估分析,开展跟踪辅导和服务,扩大科技型中小微企业“蓄水池”。

(作者单位:中共长沙市雨花区委党校)



把基层减负效能转化为乡村振兴动能

●龙强军 李世亚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指出,要健全为基层减负长效机制。深化拓展基层减负工作既是现实工作需要,更是落实乡村振兴战略的迫切要求。新征程上,我们需要进一步强化思想认识,加大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力度,着力破解基层治理“小马拉大车”的问题,不断把基层减负效能转化为乡村振兴动能。

一、以更高站位树立正确政绩观,锚定基层减负“总航标”

基层减负关键在“脱虚向实”。树立正确政绩观,意味着要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把对上负责与对下负责统一起来,准确无误作决策、抓发展、促改革。一是坚持实事求是。坚持实事求是、按客观规律办事,既是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也是树立正确政绩观的核心内容。我们想问题、办事情、做决策,要从实际出发,从长远出发,科学制定目标任务和工作措

施。二要树牢人本意识。为人民服务是党的根本宗旨,要深刻牢记并大力弘扬党的优良传统,走好新时代的群众路线,用好调查研究“传家宝”,深入群众、深入一线,问计于民、问需于民,真正掌握广大党员群众所思所盼所想,着力解决群众身边的急难愁盼问题,真正做出符合广大人民群众利益和反映人民愿望的决策。三要强化激励担当。正确政绩观靠工作来体现,靠落实来保证。落实抓得越彻底、工作成效越大,政绩就越突出。要把为基层减负与激励担当作为结合点,坚决纠正政绩观异化、权力观扭曲、事业观偏差等问题,鲜明树立重实干、重实绩、重担当的选人用人导向,积极推进容错纠错,更好激励广大党员领导干部担当作为、干事创业。

二、以更大力度打通机制新脉络,拧紧基层治理“一股绳”。全面落实基层减负,推动乡村振兴工作是一项系

统工程,要多措并举推动“上面千条线”在基层拧成“一股绳”。一要明晰权责。为基层减负,一项重要任务就是运用制度手段进一步明确基层治理权责,解决“小马拉大车”的难题。要优化基层治理体制机制,厘清不同层级、部门、岗位之间的职责边界。建立健全责任清单,把上述任务和本级任务规整形成可执行的任清单,明确基层该干什么活、能办什么事、应承担什么责,防止层层向基层转嫁责任,提升乡村治理规范化和制度化水平。二要精准考核。坚持问题导向、效果导向,以精准考核坚持为出发点,通过优化精简考核体系、指标和方式,解决好基层检查考核名目繁多、频率过高、多头重复等问题,推动单一考“材料”、查“痕迹”向重点考成效、看“潜绩”转变,切实把基层干部从繁复考核中解脱出来,把更多时间和精力投入到抓落实中来。

三要强化监督。要有效发挥社会监督、舆论监督等作用,加强对劳民伤财的政绩观工程、脱离实际的盲目决策、过度留痕的形式主义等典型案例曝光力度,持续深化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为基层减负,为基层干部干事创业营造良好环境。

三、以更实举措引领群众共参与,凝聚乡村振兴“大合力”。广大农民群众是农村社会实践的主体,激发农民积极性和主体性是落实基层减负推动乡村振兴全面振兴的基础和关键。一要强化村级组织引领作用。坚持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引领基层治理,持续深化“片组一邻”“三长制”组织体系,充分发挥好各级党组织、农村党员与片长、组长、邻长“三长”作用,构建“小事不出组,大事不出村”的生动格局,为基层治理减负持续赋能。二要打造共建共享治理格局。要以群众身边小事

为切入点,探索建立政府激励引导、群众自愿参与的小微项目,探索实践“决策共谋、发展共建、建设共管、效果共评、成果共享”的基层治理模式,变“干部干、群众看”为“共同商、一起干”,把干部从繁杂事务中解放出来,加快形成基层治理人人参与、人人尽责的良好局面。三要激活广大群众的内生动力。要以本地特色产业为依托,与时俱进打造符合现实需求的乡村振兴路径。通过开展“送教下乡”、开设“田间课堂”、举办“屋场夜话”等活动,大力培育符合新时代要求的新型职业农民。因地制宜引进“休闲农庄”“乡村研学”“庭院经济”等新发展模式,立足乡村特色亮点,提升群众致富本领。发动群众干、共商共建干,从根本上赋能人民群众,激活广大人民群众的内在动力,不断为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凝聚发展合力。(作者单位:浏阳市龙伏镇人民政府)

探索建立以普惠金融助力乡村振兴的机制

●张美玲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明确提出要“完善惠农富农支持制度”。普惠金融作为重要的惠农富农支持制度,在助力乡村振兴中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

与财政支持、税收减免相区别,普惠金融是以成本可负担、商业可持续的模式开展,属于政策引领下的市场化、开发式的金融扶助方式,旨在激发金融弱势群体的内在潜力,属于造血式扶持。正由于普惠金融“扶助”角色的定位,要形成金融机构“敢贷、愿贷、能贷、会贷”的长效机制,离不开政府引导和各项促进措施的有效建立。当前,普惠金融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未来应在承继原有普惠金融发展成果的基础上,进一步围绕解决农村普惠金融发展的堵点问题,从以下四个方面升级各类促进措施。

一是优化政府创业担保基金设置与效能。根据相关规定,返乡创业农民工等9类人员属于创业担保贷款对象。由于银行发放的创业担保贷款总规模与担保基金在银行存款余额成正相关关系,因此要发挥好担保基金撬动创业担保贷款发放的规模效应,应当关注担保基金在银行的存款余额,健全贷款基金持续补充机制。目前,创业担保基金由地方政府出资设立,各地财政相差较大,应探索构建中央财政平衡不同地区担保基金差异的措施,或奖或补以弥合地区差异,发挥中央财政的调节作用。

二是扩大农村贷款合格担保品范围。《农村承包土地的经营权抵押贷款试点暂行办法》《农民住房财产权抵押贷款试点暂行办法》的实施,为农村贷款合格担保品的探索打开了新思路。根据2024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农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需要申请商业性贷款时,集体经营性财产权质押可作为合法担保品已无法障碍。今年市场监管总局等部门发布的《关于开展质量融资增信工作更好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正是积极探索质量品牌、荣誉等纳入增信方式的范例。未来长沙各区县(市)应立足本地,进一步探索农机具和大棚设施、活体畜禽、养殖圈舍、农业商标、农业保险保单、农产品订单、应收账款、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等作为抵质押品的法律规则,丰富增信方式,为立法贡献长沙智慧。

三是持续推进农村信用法治建设。农村信用法治建设是社会信用建设的薄弱环节,目前仍存在很多信用空白户。农村信用信息的归集与整理,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金融监管部门、金融机构和各级地方政府、司法系统、市场监管、税务等部门通力合作,实现信息共享。我国于2019年开始试点信用村、信用乡镇和信用县的建设,取得了一定的成效。2024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要“推进农村信用体系建设”,农户信用建档步入快车道。应积极推广农户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分类建档的做法,针对农户,可以农村金融机构为实施主体,在乡镇、村组的支持下,根据长沙县域内人口分布、经济发展、金融服务需求特征,因地制宜采取走村入户“建档—授信—评级”的主动授信与“整村批次式授信”相结合的模式,针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通过当地人民银行与县政府签署共同推动农村信用体系建设的合作备忘录,与工商、税务、不动产登记、司法、社保等涉企信用信息部门建立信息共享机制,打破信息孤岛,畅通信用信息收集渠道,推动农村信用体系建设规范化发展,为金融机构发放贷款清除障碍。

四是通过农业生产托管畅通农户与金融机构沟通渠道。《关于金融支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加快建设农业强国的指导意见》提到要“推广粮食等重要农产品生产托管综合金融保险服务模式”通过生产托管组织,将原有的生产、销售托管升级为生产、销售、信用,能有效地将小农户与金融机构链接起来,扩大金融覆盖面,增强可获得性、丰富金融产品。托管组织可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主体,目前有关银行已开发“托管贷”产品。从地方实践来看,有的地方保险公司已经为参与农业生产托管的农户等经营主体和服务主体推出了玉米价格保险、高粱(杂粮)产量保险、农机综合保险(车辆)、农机综合保险(人员)等保险产品。这些经验可以推广适用。以农业保险为支点,带动以保单为质押的支农贷款发放,借助农产品期货市场分散价格保险风险的功能,推广“保险+期货”形式的农民种植收入保险,改变以往单一的金融服务模式,建立覆盖农业生产全链条,不断扩大“保险+信贷”“保险+期货”跨界综合金融服务面,惠及更多农户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作者单位:湖南科技大学法学与公共管理学院)

